

平顶山市全面依法治市工作 简 报

总第 22 期

2021 年第 13 期

中共平顶山市委全面依法治市委员会办公室 召开第三次全体（扩大）会暨法治建设督察 考评动员部署会

11 月 10 日下午，市委副书记、政法委书记，市委全面依法治市委员会办公室主任赵宏宇同志，主持召开市委全面依法治市委员会办公室第三次全体（扩大）会暨法治建设督察考评动员部署会。会议传达学习了省委依法治省办第五次、第六次会议精神，听取了市委全面依法治市委员会各协调小组、委员会办公室工作情况汇报和法治鹰城建设规划、平顶山市法治社会建设实施方案等有关文件起草情况汇报，并就 2021 年度法治鹰城（法治政府）

建设督察考评工作作出安排部署。

会议指出，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将全面依法治国提到了前所未有的高度。中央和省委、市委先后对推进全面依法治国、全面依法治省、全面依法治市作出了重要工作部署。全市上下在市委和市委全面依法治市委员会的领导下，以创建全国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市为引领，认真谋划、扎实推进全面依法治市工作，立法、执法、司法、守法普法等各项法治建设取得了突出成效。

会议要求，要持之以恒抓好习近平法治思想的深入学习贯彻。要把学习习近平法治思想和《法治中国建设规划（2020—2025年）》《法治政府建设实施纲要（2021—2025年）》《法治社会建设实施纲要（2020—2025年）》作为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的重点内容，开展专题学习和研讨。要把习近平法治思想列入干部教育培训计划、各类主题班培训计划和中小学法治教育计划，加强各级干部和青少年的教育培训。要把学习宣传习近平法治思想作为“八五”普法的重要内容，广泛运用群众喜闻乐见的形式，加大宣传普及力度，落实宣传普及责任。要高标准做好我市法治建设规划方案的起草工作，将习近平法治思想贯穿到推进科学立法、严格执法、公正司法、全民守法的各个环节。

会议要求，要切实补齐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创建工作短板。各县（市、区）要以强有力的举措，抓好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创建工

作中存在问题的核实整改，进一步提升工作标准，要对照自身在创建工作中存在的问题，按照“13710”工作落实机制，加强工作调度，明确责任分工，列出整改台账，推动问题整改清零。要加强工作联动，加强工作对接指导，推动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创建工作上下联动、一体贯通。

会议强调，要严肃开展法治鹰城（法治政府）建设督察考评。要坚持目标导向和问题导向，秉承公平公正的考评标准、严谨求实的工作作风，严格按照《工作手册》明确的标准和流程，履行好督促落实责任，开展好督察考评工作。

会议强调，要切实发挥各协调小组和委员会办公室职能作用。市、县两级委员会各协调小组和委员会办公室，要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摆正职能定位，切实承担起市、县两级党委推进全面依法治市、全面依法治县的重要责任。要加强对委员会和委员会协调小组、委员会办公室工作制度机制的学习贯彻，深入学习有关工作职能、工作运转程序的基本制度、基本要求，加强工作统筹和沟通协调，推动本领域承担的工作任务有效落实。

市领导刘江、王辉、侯民义出席会议。市委依法治市办成员，市委全面依法治市委员会各协调小组副组长参加会议。各县（市、区）政法委书记、政府分管法治工作的领导，委员会各协调小组联络员、法治鹰城（法治政府）督察考评工作组成员列席会议。

报送：省委依法治省办。

分送：市委全面依法治市委员会各协调小组。

市直有关单位、有关驻平单位、有关人民团体。

各县（市、区）党委全面依法治县（市、区）委员会办公室，城乡一体化示范区、高新区党工委全面依法治区委员会办公室。

中共平顶山市委全面依法治市委员会办公室秘书科

2021年11月16日印发
